

证券代码：000877

证券简称：天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9日以书面、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通知。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7月15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刘燕、王兵、蔡国斌、赵新军、隋玉民、印志松、孔祥忠、陆正飞、孔伟平亲自出席了会议。

4、会议主持人为董事长刘燕，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及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调节资金流动性，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的中期票据，注册成功后，视市场利率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择机发行。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公司经营层全权负责办理与中期票据注册及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拟注册及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修订并发布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 14: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9)。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5 日